

真理大學台南校區場地借用申請表

借用單位：_____ 借用人：_____ 申請日期：_____

單位主管：_____ 院處室（一級）主管：_____

用 途	參加人數
使用日期	起迄時間
借用場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大樓二樓會議室(容納人數:50 人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學大樓三樓 R307 階梯教室(容納人數:250 人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真理堂(容納人數:660 人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 他_____。 ※ 以上管理單位為總務組。
說明暨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以上場地以全校性或重要會議優先使用為原則，倘因無法預期得臨時召開重要會議時，謹請 借用單位另覓場地；不便之處敬請 見諒！2. 借用單位請於場地使用一週前填寫本表，並擲交本組以利安排。3. 請遵守各場地使用之相關規定（使用後請恢復原狀並保持場地之整潔）。4. 場地內設備請妥善使用並負保管之責任，倘有不當使用之毀損或遺失，則借用單位（人）應負責儘速修復或照價賠償。5. 借用單位應於使用前派員學習各項設備基本操作。6. 以上場地原則限單次申請借用；倘有必要則最多以一個月份為限。
備 註	

管理單位承辦人：

管理單位主管：